

# 2023年代理办理车辆年检手续 汽车精品 质保合同下载(模板7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代理办理车辆年检手续篇一

乙方：\_\_\_\_\_

根据《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基础上，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以下合同条款。

### 一、合同标的物

- 1、本合同标的物为，由甲方向乙方购买。
- 2、本合同标的物描述及价款如下表：
- 3、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以下第项标准：国家规定的标准。
- 4、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应是国家规定有相应生产资质企业所生产。本合同签订时，乙方须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产品质量合格证，以便甲方备案之用。

###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

### 三、供货及验收

1、甲方向乙方购买货物，由乙方送货至。

2、送货方式为。

3、甲方需乙方送货应于送货前通知乙方，乙方应按照具体送货时间准备货物，保证按时到货。货到时，甲方负责提供放置货物的场地。

4、乙方送货途中发生的损毁等所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予承担。

5、乙方将货物送至合同约定的地点后，甲方检验后收货，具体步骤如下：

货到后，乙方提供货物清单，甲方指定在时间内组织检验。检验人员负责检验货物数量、质量、损耗等方面。

甲方验收货物时乙方应有相关人员在场，并在货物清单上签字。

检验合格后甲方正式收货物，并在货物清单上签字确认，乙方依此作为送货凭证及甲方支付凭证，否则甲方不予付款。

货物验收不合格，甲方向乙方在场人员说明情况后，不予确认，并有权要求乙方调换货物、退货，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 四、货款支付

货款支付采取以下方式：

1□\_\_\_\_\_

2、货款的支付采取支票、转帐等非现金方式进行。

3、乙方在收款时应提供相应金额的合法发票。

## 五、交货及包装

## 六、双方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地点送达货物，应承担此次送货数额的违约金。造成甲方工程损失的，甲方保留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

2、乙方送达之货物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绝收货或要求乙方退货、补货。乙方应承担此次送货数额款项的违约金。造成甲方工程损失的，甲方保留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

3、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数量交货，应在约定交货时间前\_\_\_\_天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可根据乙方状况进行评估，如果甲方根据评估认定乙方不能继续履约，可解除本合同，并于三天前通知乙方，乙方不得有异议。甲方根据甲方认定的供货数量进行结算。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无正当理由停止供货的，应承担未履行部分货款总值\_\_\_\_\_的违约金，造成甲方工程施工无法进行、耽误工期或其他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实际损失。

5、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货物总数量短缺或其他应当归责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甲方工程施工无法进行、耽误工期或其损失的，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违约金，甲方并有权保留要求乙方赔偿实际损失的权利。

6、甲方未能按约定付款的，应承担不能付款部分的违约金。如因乙方伪造数据、改变合同约定的货物单价等，而制作付款申请书请求甲方付款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 七、保修期限及责任

## 八、其他约定

## 九、不可抗力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签订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自然客观情况。

2、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不可抗力情形，致使一方或双方不能履行合同约定条款时，不能履行方应在不可抗力情形发生之日起日内向对方书面通知，在取得合法机关有效证明后，根据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经另一方同意后，履行方可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履行方责任。

3、合同迟延履行所发生的不可抗力，履行方不免除责任，并必须承担迟延履行的违约责任。

## 十、其他

1、双方应在本合同签订时提交给对方相关资料备案：

乙方属个人的，应提交合法的身份证明文件；

乙方提交生产厂家名称、生产质量合格证书及相关说明，以便甲方备案使用；

2、本合同签订时需甲方公司盖章及项目经理签字认可，否则本合同不产生法律效力。

3、本合同的签订，除甲方签字或盖章认可的，甲方的其他工作人员不能代表甲方处理因本合同引起的债权债务，擅自处理债权债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出具欠款证明、对帐单据等等，因此而产生的债权债务甲方不予认可，且对甲方不产生法律

效力。

## 十一、争议的解决

凡因本合同履行产生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的态度，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如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双方中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二、合同效力及其他

-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同具法律效力。
-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于本合同同时使用，补充合同与本合同矛盾的，以补充合同为准。
- 4、本合同的附件包括双方的资格资料、送货收货清单、来往帐单、支付证明等，与本合同同时使用，同具法律效力。

甲方：\_\_\_\_\_乙方：\_\_\_\_\_

项目经理：\_\_\_\_\_签约负责人：\_\_\_\_\_

## 代理办理车辆年检手续篇二

租赁企业？（以下简称甲方）

闲置车辆所有人（以下简称乙方）

为加快\*\*市汽车租赁行业的发展，加强租赁汽车业的管理保护合法经营，根据《合同法》、《浙江省汽车租赁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自愿互利的原则下，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特签订本协议。

- 1、为便于管理与经营,乙方购置的车辆挂靠甲方进行租赁业务,车辆所有权属乙方所有。
  - 2、双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省汽车租赁业管理规定实施细则,并全面履行本协议。
  - 3、乙方自愿将一辆车型为 车牌号 (发动机号码 车架号码 ) 的自备车委托甲方代管代租。在代管代租期间,.车辆产权归乙方所有。
  - 4、合同期间内\,甲方必须每天将乙方车辆的出车情况,收费标准详细的做记录,每次还车后核算租金付清。
  - 5、乙方车辆发生故障或交通事故,有双方协商统一安排维修,自然故障甲方配合乙方处理,费用由乙方承租,承租人操作不当引起的故障,由承租人承担维修费用。交通事故引起的损失、除保险公司理赔后的不足部分由租车人承担,具体事项按租车合同条款执行。
  - 6、甲方按 20%收取管理,如经营过程中因种种原因出现无法收回的租金、修理费、保险费、违章罚款等,甲方也只承担20%的损失,其余80%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在营运过程中出现车辆被骗,经公安机关查处而无法追回车辆的,甲方只承担赔偿车辆估价的20%。
- 7、如由于乙未交保险而无保险赔偿所造成的损失,将全部有乙方承担。

## 代理办理车辆年检手续篇三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一、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公平、互惠互利的原则，在^v^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在诚实守信、友好协商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

二、乙方为甲方提供设备齐全、车况良好、运行安全可靠、证件齐全的车辆，车辆基本情况如下：

一次性支付。

三、协议期限为1年：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四、协议期内汽车所有权属于乙方，甲方只有使用权，不得转租、转借、抵押和进行客运以外的货运行为或其它任何侵犯甲方车辆所有权的行为。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协议约定交付所用的车辆；

(二)甲方应及时足额的交付车辆抵押金；

(四)甲方在租赁期间内配合乙方进行正常保养及年检的责任，按期进行保养，如遇年检。

(五)车辆租赁期间的油料费用、停车费、过路过桥费、高速公路费、违章罚款等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提供相关单据发票，实报实销。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按时向甲方交付协议约定车辆；

(二)协助甲方处理车辆保险事故及修理受损车辆；

(三)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乙方有权解除协议，收回

车辆；

- (1) 甲方利用甲方车辆进行违法犯罪活动的；
- (2) 甲方不按协议约定使用甲方车辆的；
- (3)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将乙方提供的车辆转租他人的；

七、除符合本协议约定的或法律规定的解除协议的条件外，当事人变更解除协议必须签订书面协议。

八、协议期满，甲方续约的，应在协议期满前5日内办理续约手续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代理办理车辆年检手续篇四

本条款根据《\_民法典》、《北京市汽车租赁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订。

第一条出租方的权利

1. 拥有租赁车辆所有权。
2. 依合同向承租方计收租金及约定费用。



## 第二条出租方的义务

1. 向承租方交付技术状况为一级标准、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以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 交接租赁车辆时如实提供车辆状况信息。
3. 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以及承租方按操作规程使用租赁车辆出现的故障维修服务。
4. 提供本市行政区域内故障、事故的24小时救援服务。
5. 承担不低于80%的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
6. 承担保险公司相关条款范围内的第三者责任险。
7. 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 第三条承租方的权利

1. 按合同的约定拥有租赁车辆使用权。
2. 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3. 有权获得出租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相应服务。

## 第四条承租方的义务

1. 如实向出租方提供驾驶本、身份证、户口本、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资料。
2. 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3. 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租赁车辆。
4.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维持车辆原状。未经出租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
5. 协助出租方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及维修保养。
6. 承担不高于年、\_\_\_\_\_元季、\_\_\_\_\_元月、\_\_\_\_\_元天、\_\_\_\_\_元小时。租金标准双方约定。

## 第六条意外风险

1. 双方约定的意外风险责任，出租方可向保险公司投保或以其他方式承担。对约定分担的意外风险未投保的，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参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2. 政府政策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以及其他无法归究于承、租双方的原因造成的损失，依照有关法规和公平原则双方协商解决。

## 第七条出租方的违约责任

出租方未能履行向承租方提供合同约定的车辆、服务等义务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经道路运输管理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认定租赁车辆达不到一级标准的，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方承担违约责任。

承租方(签章)：

经办人：

签约日期：

年月 日

保证方(签章):

经办人:

签约日期:

年月 日

## 代理办理车辆年检手续篇五

出租方: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本合同根据《\_民法典》、《北京市汽车租赁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订。

### 第一条、承租方所租用出租方汽车的基本情况

1. 号牌号码:

车辆类型:

车辆保险情况:

车辆年审情况:

### 第二条、租赁价格及结算方式:

承租方租赁出租方汽车的价格为\_\_\_\_\_元/月, 每月\_\_\_\_\_日  
结算一次。

结算时由出租方出据正式发票/收据。

### 第三条、租赁期限：

租车日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承租方需提前\_\_\_\_\_天通知出租方办理停租手续，协议即终止。

### 第四条、出租方的权利及义务

1. 拥有租赁车辆所有权。
2. 依合同向承租方计收租金及约定费用。
3. 向承租方交付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以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4. 交接租赁车辆时如实提供车辆状况信息，保证车辆按时年审。
5. 出租方必须购买车辆保险及交强险、第三者责任险必须达到\_\_\_\_\_万以上且在有效期以内。
7. 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 第五条、承租方的权利及义务

1. 按合同的约定拥有租赁车辆使用权。
2. 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3. 如实向出租方提供驾驶本、身份证、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资料。
4. 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6.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维持车辆原状。

未经出租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

7. 按规定定期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及维修保养。

9. 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被盗抢时，应立即向公安、交管等部门报案并在12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并协助出租方办理相关手续。

10. 承租方对租赁车辆要妥善保管，如因承租方保管或驾驶不善造成车辆损坏及各种证件的丢失，由承租方按照保险公司的赔偿标准赔偿出租方。

11. 租赁期满，应按时返还租赁车辆及有效证件。

## 第六条、出租方的违约责任

1. 如出租方未及时购买相关保险规费或年审，则可视为本合同自行解除，一切后果由出租方承担。

2. 出租方在本合同约定期限未满时收回车辆时，需提前30天告知承租方，如已收取承租方预付租金，出租方需退还相应预付租金。

## 第七条、承租方的违约责任

承租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费用、使用租赁车辆、保管租赁车辆、归还租赁车辆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逾期交纳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租金总额的\_\_\_\_\_ % 交纳滞纳金。

逾期归还租赁车辆的，除继续计收租金外，应交纳逾期应交租金\_\_\_\_\_ % 的违约金。

2. 提前解除合同归还租赁车辆的，应按未履行部分租期租金总额的\_\_\_\_\_%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已交纳租金的，出租方在扣除违约金后应将余款退还承租方。

3. 承租方有下列行为的，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租赁车辆：

(1) 提供虚假信息。

(2) 拖欠租金或其他费用。

(3) 转卖、抵押、质押、转借、典当、转租租赁车辆或确有证据证明存在上述危险的。

(4) 确有证据证明承租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

4. 不按车辆性能或操作程序使用而造成的租赁车辆修理、停运损失；承担因过失被保险公司拒绝赔偿的损失。

5. 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等改变租赁车辆原状造成的损失。

6. 未协助出租方按时参加车检或维修保养而造成的损失。

7. 非出租方原因导致车辆被第三方扣押的责任。

8. 违反交通安全法规时，应在被告知的5日内接受处罚。

如拒绝接受处罚，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将作为违章责任人被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 第九条 特别约定

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做为补充条款，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

原则。

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应由出租方承担的责任内容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1. 承租方如要求延长租期，须在合同到期前提出续租申请，出租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2.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双方选定的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代理办理车辆年检手续篇六

合同签订方：

出租方（甲方）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承租方（乙方）

依照《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车辆出租方（甲方）、承租方（乙方）充分协商一致，就租赁汽车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拥有车辆的所有权；

- 3、负担出租车辆的养路费、保险费、车船使用税；年度检验、定期保养检修；
- 4、向乙方提供不低于一级技术状况的车辆，并提供齐全的行  
驶证件；
- 5、向乙方提供救援服务，具体办法执行甲方《救援制度》的  
规定；
- 6、负有对事故车辆及丢失车辆直接向保险公司理赔的责任；
- 7、协助乙方对交通事故的处理。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享有在北京地区的车辆使用权，如超出北京地区须通知甲  
方，经允许后方可出京；
- 3、应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租金，不得以任何借口拖欠；
- 4、自行加注燃油料，且必须加注与车辆使用说明牌号一致的  
燃油料，否则引发的损失及修理期间的租车费由乙方负担；  
（须加93#以上油料）
- 7、禁止私自更换、拆卸车辆的另部件、附件和设备装置及甲  
方所设的标志铅封等物。如有违规，将按被拆物件的新件价  
格的10倍处以罚款。如发现乙方拆动里程表铅封，将从租车  
之日开始每日按行驶600公里，每公里2元计算，收取租金，  
并收回车辆。

## 三、担保方的权利的义务

担保方就乙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的行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  
债务承担保证责任、法律责任。



#### 四、租金标准及支付期限：

1、正常短租、月租、年租金按甲方现在标准执行；

3、乙方提前退车，需向甲方偿付违约金，按提前天数租金的50%计算；

4、合同签定后乙方即时支付租金，短租一次结清，长期月租按月付款的，月起租日前2天支付租金，年租应一次付清或参照长期月租付款方式。

#### 五、车辆的定期保养、年检和修理：

3、车辆需保养或发生故障或损坏需要修复时，必须到甲方指定的厂家修理，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自己找修理厂点，如有违反甲方有权处以1000元罚款。

#### 六、车辆续租和退车

5、乙方退车时如出现车内外物品丢失损坏，需照价赔偿，车辆外观发生划、蹭、磕碰等损伤需到甲方指定的修理厂修复，费用乙方自负，或由乙方委托甲方修理，乙方应确认甲方提出的修理价格相关损失，并按此支付。

#### 七、车辆押金的收取和清退

1、车辆押金在合同签定后一次付清；

### 代理办理车辆年检手续篇七

出租人：（简称甲方）

承租人：（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签订设备租赁合同,并商定如下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 1、甲方根据乙方上级批准的项目和乙方自行选定的设备和技术质量标准,向购进以下设备租给乙方使用。
- 2、甲方根据与生产厂(商)签订的设备订货合同规定,于年季交货,由供货单位直接发运给乙方。乙方直接到供货单位自提自运。乙方收货后应立即向甲方开回设备收据。
- 3、设备的验收、安装、调试、使用、保养、维修管理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设备的质量问题由生产厂负责,并在订货合同中予以说明。
- 4、设备在租赁期间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收货后,应以甲方名义向当地保险公司投保综合险,保险费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将投保合同交甲方作为本合同附件。
- 5、在租赁期内,乙方享有设备的使用权,但不得转让或作为财产抵押,未经甲方同意亦不得在设备上增加或拆除任何部件和迁移安装地点。甲方有权检查设备的使用和完好情况,乙方应提供一切方便。
- 6、设备租赁期限为年,租期从供货厂向甲方托收贷款时算起,租金总额为人民币元(包括手续费%),分期交付,每期租赁金元,由甲方在每期期末按期向乙方托所如乙方不能按期承付租金,甲方则按逾期租金总额每天加收万分之三的罚金。
- 7、本合同一经签订不能撤销。如乙方提前交清租金,结束合同,甲方给予退还一部分利息的优惠。
- 8、本合同期满,甲方同意按人民币元的优惠价格将设备所有权转给乙方。

9、乙方上级单位同意作为乙方的经济担保人，负责乙方切实履行本合同各条款规定，如乙方在合同期内不能承担合同中规定的经济责任时，担保人应向甲方支付乙方余下的各期租金和其他损失。

10、本合同经双方和乙方担保人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正本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副本份，乙方担保人和乙方开户银行各一份。

甲方： 乙方：

负责人： 负责人：

开户银行及账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